

泰山高中學生投稿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注意事項摘要

【詳細以公告為準】

注意事項

- 一、每位學生每學期僅能投稿一篇作品。
- 二、小論文篇幅以 A4 直式紙張 4 至 10 頁為限，作品無需製作封面，並以「PDF」檔上傳投稿，檔案大小（含圖檔）不得超過 5MB
- 三、個人或小組參賽皆可，惟小組成員需同校同年級(可不同班)，且最多 3 人為一小組
- 四、作品須以「PDF」檔投稿，檔案大小（含圖檔）不得超過 5MB
- 五、參賽作品限未曾出版、發表或獲獎，並不得抄襲、模仿、改編、譯自外文或頂用他人名義參賽。如有上述情形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另將通知學校，並於下個梯次停權一次，若累積二次則永久停權。作品若得獎則取消資格，追回獎狀。
- 六、文中直接或間接引用他人資料時須加註資料來源，標明作者及年代，並於「陸、參考文獻」段說明資料來源。若直接引用原文，須以粗體並加「」標明。若為間接（改寫）引用，則不必加「」、亦不用粗體，但仍須註明出處。

參考文獻及論文格式評分

（一）扣 1 分項目：

以下四大類型，屬同類型錯誤者，扣 1 分，四大類型均有錯誤最多扣 4 分。

（例如，字體大小、字型不符版面規定者屬同一類型，扣 1 分。字體大小不符版面規定、內文引註格式錯誤者，則屬二種類型，須扣 2 分。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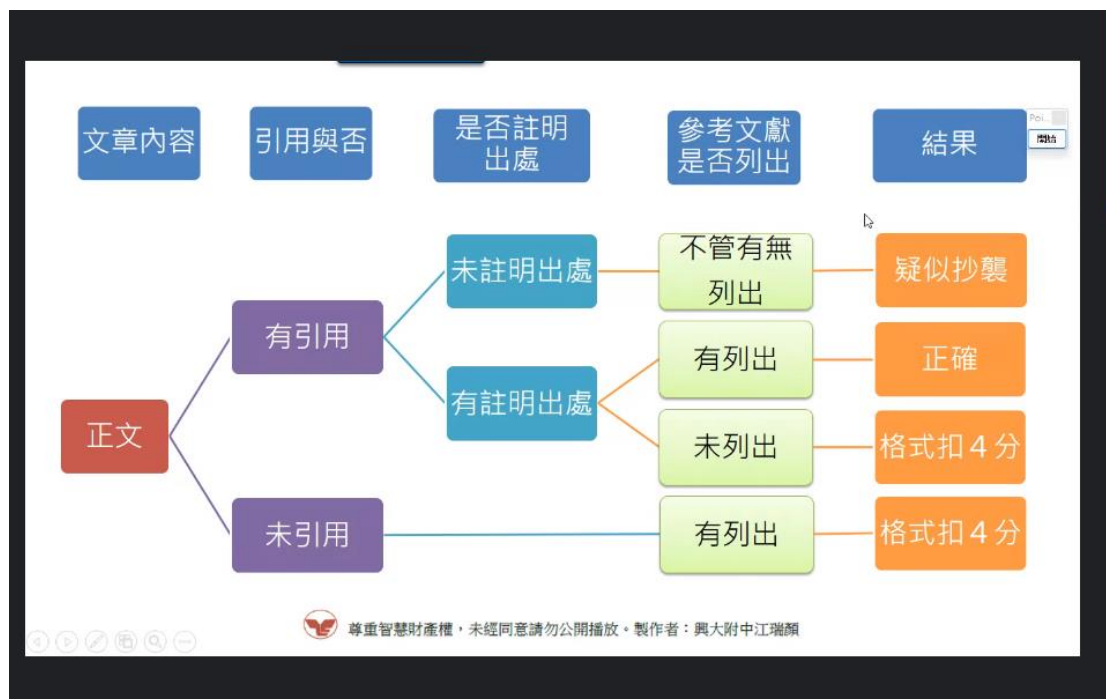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不符本要點「貳、版面規定」者。
- 2、內文引註或參考文獻格式錯誤者。
- 3、同一處引用參考資料之原文超過 50 字（不含標點符號），詩文、歌詞、劇本、法律條文不在此限。
- 4、依規定段落結構寫作，但段落標題寫錯者（如研究結論與建議寫成結論、參考文獻寫成引註資料者）。

（二）扣 4 分項目：

- 1、內文未引用而列入參考文獻中。
- 2、內文引用（有依規定註明出處）未於「陸、參考文獻」段中註明出處者。
- 3、內文引用來源註明錯誤或不存在。

(三) 有以下情形之一者視為疑似抄襲

- 1、內文引用他人資料，未於內文註明出處（標示作者及年代）。
- 2、內文引用本人已於校外出版、公開或獲獎資料，未於內文註明出處（標示作者及年代）。註明出處。



(四) 以下情形【予以淘汰】

1. 無法開啟之作品。
2. 全篇無頁首。(頁首不完整，如第1頁無頁首，併版面規定扣分)。
3. 上傳作品含封面頁。
4. 小論文格式不符六大架構要求(「壹、前言」、「貳、文獻探討」、「參、研究方法」、「肆、研究分析與結果」、「伍、研究結論與建議」、「陸、參考文獻」(英文寫作類請用：I. Introduction II. Literature Review III. Research Methods IV. Analysis and Results V. Conclusion and Suggestions VI. References)或未按六大架構順序書寫。 另可增加附錄，收錄研究工具(如問卷、量表等)且附錄不列入評分。爰與內文相關之資料請於前述六大段落中論述為宜，但含附錄之總篇幅仍應在4至10頁內，其餘增刪皆不符規定。惟基於評審公正性，附錄不可出現足以辨識作者身分的資料，違者予以淘汰。
5. 篇幅超過 10 頁或少於 4 頁。
6. 參考文獻少於 3 篇或全部來自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 引註及參考文獻格式範例」第貳條參考文獻第二項撰寫格式第(七)款之網路相關

資源。

7. 網路篇名與正文頁首篇名文字不同。
8. 參賽作品已於校外出版、發表或獲獎。
9. 題目、內文或附錄出現足以辨識作者身分的資料。(校名不在此範圍)